

雲  
彙  
鈔  
下





雲圖鈔裏書

四方拜裏書

職負令曰

褥 謂撚毛為褥席也  
釋曰席者也

音乳屬及薦席也  
基案以羊毛撚也

御藥次第

女房着座

次御出 次得選取御臺一本 黍



障子下次女房取之傳陪膳 次供之

御座  
東面

次供御齒固

采女二人昇青瑣門  
上座供之

從身二間御几帳上供之女房傳陪膳

次藥子入鬼間着座 次藥女官六人取御藥

等候弘成次後取黍上着座 次藥子飲酒

藥正授之 次女官供御酒盞 藥正取之苗蓋傳陪膳





向御御生氣方飲御 御酒盞返給

次給後取盛御酒盞於土器次女官退歸

次女官供御藥如初次女官又供御藥

此間入御夜御殿之御東向戶供御手水間圓座

陪膳供御酒盞 入自二間南御障子供之 次還御本座

次陪膳取御盞復本座藥子退出

次後取取酒盞退出殿上 置小臺盤与長臺盤之中间或置小板敷邊

次入御次罷次於朝餉供御膳

御裝束御直衣上着御生氣御衣

陪膳尋常唐衣裳其上着生氣唐衣 生綸 叙子 三三本行

尚藥泥給唐衣纈纈裳花簪着生氣唐衣 着生氣御衣

役供命婦藏人各二人同藥正但不着生氣唐衣

藥子 総角例童女装束其上着生氣唐衣

采女二人 細字 同藥正裝束但着生氣唐衣 藏司進之

女官六人 理髮倒裝束

此條吳三十一 御藥次第

女房着座

次御出 次得選取御臺一本ヲ赤鬼間障子下  
次女房取之傳陪膳 次供之 御座東面

次供御齒固采女二人昇青瓊門  
上座供之

從身二間御几帳上儀供之女房傳陪膳

次藥子入鬼間著座 次藥女官六人取御藥等候  
弘庇 次後取參上著座 次藥子飯酒藥正  
授之

次女官供御酒盞 藥正取之盞蓋轉陪膳

向御御生氣方飲御 御酒盞及給

次給後取盛御酒棧於土器 次女官退歸

此條六丁表御齊會論義ノ前ハ  
撰男叙位申文儀 除目大略同之元

頭五位藏人各奏申文了於晝御座撰之

行事藏人頭設續紙一兩卷搔板束飯紙搥等

堪事之人或書備短冊  
無當日之煩云々  
貫首已下職事七人列居晝

御座第三間以南 以北為上各相對宿老貫首以  
陪膳圓座使敷之雖無所見自



為原例六位下薦至干石灰壇群居或云下薦一人不堪  
執筆之人可候殿上云云可隨貫首之左右

先令書荒短冊 藏人兩三人各取件短冊三四枚置

前隨貫首之傳給申文結付之若有  
難之申文并無指事之申文密之置閣下所謂大束是  
也泛愛不稱之密之儀也

次撰了後令堪能之藏人書目錄令草畢後頭

一見聊加教正若有所習者根不可改定云云次

書目錄之藏人逐電起座清書之 以申文表卷  
用之故實也

二卷書之一通獻殿下也先例於御膳宿若直戶

用戶書之全不令他見事也

其間付小短冊畢盛御視管蓋上 先以顯官  
置上之袖也

橫置干申文下方書小短冊并袖書事 六位無其人  
時五位書之或雖目錄無憚書之申文多之時以紙檢

結之

必可召取申文等

外記史式部民部丞等申爵

八省輔申加階諸司長官申加階

諸道博士申加階近衛將監申爵

是皆定例也依申文可左右之次申氏爵

次一加階 無申字只書一加階先例無受領巡舞  
之輩積奉公勞從五位下勞經廿年已上



之者有此恩云云。近代全無此儀。只徒勞久稱之人。隨便有恩歟。

次治國 同無申字 次別功 同無申字 募成功申

加階及叙爵次。袖書 同前 假令其人以造宮

賞申加階其人。讓子息之類也。

又大臣家令同入此束 書云左大臣申家令爵其姓

刻限召諸卿 頭下知行事 藏人諸卿 悉集殿上

之後召藏人頭藏人 悉進 依召殿下 殿下或不待召御着座

悉御

次又召人被仰執筆人 可悉由也 次執筆着

座有管交等事

○女叙位次第

御裝束了刻限出御 執政着座

喚頭藏人 悉進 承勅喚執筆人 六位 令召

次依召五位藏人 持 悉續紙等

次近衛將持 悉 院官御申文



次召小輪轉勘文 或先召之須仰外記召之  
事了執筆退出 位記封之奉下在御所  
撰同申文事

於石灰壇若鬼間撰之 或云鬼間猶非也 撰了入御視

管蓋雖袖書橫不置之以勘文橫置之職

事不皆皆不悉之事之者四五人預仰其事云々

短冊

典侍申加階掌侍申加階采女申加階采

女入內藏人申爵 采女 坊家 東屋子

圍司 女史 水取 采女已下不書申字也

三丁男叙位此所入

御齋會內論義次第

公卿着右近陣陣官勸酒者 次將勸盃

上卿仰可入僧由 仰外記僧侶入自月華門

俳御殿場 藏人傳召 向右仗召之 着青色 出居着座



公卿參上僧侶元參上先是主殿奉炬西宮記

上之後奉之次加持香水東寺僧綱之讀結

番 律師

頭宗僧綱召之番僧論義畢一人當隨

喜公卿置賜錄僧綱料公卿取之藏人傳也

凡僧料侍臣取之出納傳之但藏入頭料藏人傳之

僧綱白褂律師紅保褂講師白色襖子

聽衆黃衾 威儀師黃衾

次威儀師請布施咒願之座前次僧退下

次公卿以下退下

賭弓次第 是引之時被仰上卿

四府將佐奏箭奏 若有地下人者藏入奏之

先是引 hands

天皇出御射場御青色御草鞋內侍候御劔璽

次女將着出居座女房六人扈從不候式宮

次御座定先是置劔璽於右机出居稱警蹕



次召公卿出居將依

次公卿入着座

次左右大將奉奏文

先左次右若御簾中付  
内侍奏之

一方有障不參之時一方大將奏左右若兩方  
大將有障之時上卿奏之

次御覽了目自召上卿

次上卿參進給之復座

次召左右次將的付

次々將等參重給奏退

入

次々將取筆視着的付座

次出居仰懸的上卿示氣色木工察懸之

次的申着床子

次籌刺箸座

兵衛籌刺近  
衛射了之後

相替着座

次矢取度

近衛七人  
兵衛七人

次近衛矢取近衛射了可

渡飲

次近衛將申射手障

上卿令預  
藏人奏之

次近衛依次射

次一二度之間給衛重於公卿出居等

内膳大膳  
賜之造酒

正勸盃唱畢

次御厨子所供御膳

兼手跪一押屏風懸  
膝供祀  
上了陪膳藏人頭直屏畏下

菓子干物中御臺二本出無名門之時稱

警蹕二御臺不稱若御簾中者加御飯



自御後供之不稱警蹕

勝方將曹若府生取布 兵衛准之

次兵衛佐申射手障 同前 次兵衛依次射

也 或一二度止之

十度可射而不及其負止之以頭藏人被

御上御

勝方大將督等行罰酒

次勝方奏樂 持之時左右共舞

次次將以的付奉<sup>奏</sup>上御 以頭藏人令奏之

次的付將等退入 次還御 稱警

勝方大將令奏饗祿事 近代絶了

今日出候場之頭藏人持弓箭前例也 或有不持之人

除四府將佐之外非職侍臣不持弓箭

○除自事

袖書事 目錄與申文能可分別

藏人行佐申紀伊守藏人所 出納中原 申外記



自御後供之不稱警蹕

勝方將曹若府生取布

兵衛准之

次兵衛佐申射手障

同前

次兵衛依次射

也或一二度止之

十度可射而不及其負止之以頭藏人被

御上卿

勝方大將督等行罰酒

次勝方奏樂

持之時左右共舞

次次將以的付奉奏上卿以頭藏人令奏之

次的付將等退入次還御

稱警

勝方大將令奏饗祿事

近代絶了

今日出射場之頭藏人持弓箭射例也或有不持之人

除四府將佐之外非職侍臣不持弓箭

○除自事

袖書事 目錄與申文能可分別

藏人行佐申紀伊守藏人所出納中原申外記



瀧口 藤原宗季申左馬允

是則書目錄之體也申文銘亦藏人二字  
瀧口二字許也

權中納言源朝臣二合申諸司助某

是又書目錄之體也申文銘亦權中納

言源朝臣二合申許也

行造内裏事已下細字申諸司三亥 某姓某

是又書目錄之體也申文銘申字

以上也自餘讓官於子息之類目錄

與申文銘無相違

季御讀經事 初習

行事藏人奉仕御殿御裝束并奉仕南

殿御裝束

諸卿參上

職事奉勅命仰御前僧可定申之由或



上卿進有被奏之時上卿被定申執筆

上卿付職事被奏入管返給仰聞食之

由上卿下弁御前僧之上卿仰鐘弁奉之

上卿昇御殿南殿出居着座南殿左右

御殿不限僧昇御前僧威從引之次將各一人

堂童子着座南殿御殿五位四人職事一人在此中南殿諸大夫六人

被仰御願之趣頭中將若藏又少將可宣說法或不被仰有事時必仰之

轉經及秉燭供事畢行香

南殿左右方番書官人取火舍御殿藏人

取之公卿不足之時召加藏人頭若四位

上臈頭不謂頭位階

先是居陣饗曰下字細字朝座了緇素退下

御殿夕座鐘藏人令打之

引茶事 第二日往古或第三日

朝夕兩座畢行之四位一人持灑水境盛不副

五位一人無持笏次藏人三人最前人居土器甘於折敷持之次人持茶



近代朴次人持其葛剪以上入土瓶五人次第雁行先四位至

干額間昇長押上進寄僧綱座前舊記於長押下儀之云云次身

灑水了退下孫庇灑水干九僧等不灑威儀師

畢還出殿上次五位如初進寄六位從之

先甘膏次茶各飲之  
五位咸々授僧也

先是行事藏人令昇立引茶雜具於

小板敷前也各取之自殿上之戶可出之

南殿引茶雜色等奉仕灑水并陪膳東西相

今所象六人役送昇自西階

御論義才三日

番事

藏人頭不元豫召威儀師仰御論義事先令

行事藏人數弓場殿座掃部敷之頭座西宮記南面

僧徑座西面座前置紙筆敷了各著座

威儀師以論匠交名付貫首貫首奏覽之

書杖近代返給復座番僧徑相共結之威儀師

書五雙了先覽僧徑次覽貫首貫首奏

無頭宗僧  
徑之時法  
務差見恭  
僧綱等被  
定云々



覽返給如初或記番御前人々起座

威儀師注二通渡番僧徒

御論義之間貫首大内之儀候殿上上户内邊里亭中殿之南廣成邊款可隨便也

論匠座以圓座二枚

僧徒座南

敷御簾前

次南殿論匠四人依召候簀子座次身論

義

番僧徒召主其名

事了僧徒退出

結願

第四日

撤佛聖供机佛前立机置佛布施

綿世屯續裏

南殿御殿皆以如此又立行香散花机又敷

公卿并出居座次令打鐘并奉之

次出居着座次上卿昇次衆僧昇堂童

子着座事了右行香如初日法用之後

御殿頭中將仰度者南殿出居次將

仰之事了王卿着陣響少納言勸盃

次大弁候氣色如例不申上起坐於

床子座見申文卷還着次史覽申文

上卿覽了返給史着内侍所



覽返給或記苗御前如初人々起座

威儀師注二通渡番僧徒

御論義之間貫首大内之儀候殿上上户内邊里亭中殿之南廣成邊款可隨便也

論近座以圓座二枚

僧經座南

敷御簾前

次南殿論近四人依召候簀子座次第論

義

番僧徒召主其名

事了僧徒退出

壽正大會

結願

第四日

撤佛聖供札佛前立札置佛布施

綿世屯續裏

南殿御殿皆以如此又立行香散花札又敷

公卿并出居座次令抄鐘并奉之

次出居着座次上卿昇次衆僧昇堂童

子着座事了右行香如初日法用之後

御殿頭中將仰度者南殿出居次將

仰之事了王卿着陣響少納言勸盃

次大弁候氣色如例不申上起坐於

床子座見申交數卷還着次史覽申交

上卿覽了返給史着内侍所



其儀如前

次入御

次出御

次公卿

次奏舞

次下退

次入御

次掃除

次奏事

次御直衣

次公卿

次奏舞

次下退

次入御

次掃除

次奏事

次御直衣

次公卿

異本二十八丁ノ裏ニ是條ヲ分ク

石清水還立御前儀

近代漸絶了於弓  
場殿賜酒饌

藏入奉仕御装束如昨日堂上使帰

系奏事由

次出御 御直衣 次公卿 系上次召使

已下如昨日此間歌遊 次奏舞如昨日

次使已下退 次入御 次掃除



次掃部鋪庭座 如昨

次所司居饌 先例雜色以下 次御出

次召 無定數大畧如昨

次賜祿 使白大褂 人長足箱 舞人陪從 白單重

次入御 次使己下退出 撤御裝束

### 弓場殿儀

所司鋪座 二行對座 所司居饌 机如朝飯人 長同賜之陪

從座 未 使己下歸參奏事由 次巡行

三獻 四位五位 次下箸 次賜祿 同前

臨時祭次第 石清水 賀茂准之 但石清水無還之賀茂有還之御神集

鷄鳴行事 藏人懸舞人陪從 裝束

衛府藏人右二人之時 春上臈冬下臈

行之無衛府之時 文官下臈入陪從

勤阿事 中

大盤所渡 并御裝物所引網懸之



内藏寮居朝飯

弓庭居之二行對座  
排曉為給裝束所奉舞人料也

手且賜使御衣

使賜  
半臂一  
下襲

表御袴等

舞人陪從給裝束

宿袍給之舞人為先地下人於  
高遣戶給之藏人或又以使給之

近代  
例款

主殿供御浴

奉仕御裝束

先垂東庇御簾額間以南及燈樓綱南

第或第四間五間

賀茂第三  
間北面

敷小筵二枚於其上供半帖

為御座

石清水  
南面

當御座庭中

去欄一敷葉薦  
許丈

一枚掃部  
敷之

其上之黑漆案二脚

藏寮  
之

安御幣

石清水三捧  
賀茂六捧  
机別三捧

去机五許尺

敷圓座二枚為使官主等座

俵傘八幡南面  
賀茂北面以幣案

可准  
知之

出御 佗袍御束帶藏人頭供御笏

次供御贖物

高坏二本内藏并備御膳机  
頭為陪膳藏人傳之五位藏人役之

次官主獻大麻

入自仙華門就長橋供之  
陪膳傳供之即返給之云云

次官主着座

次使着座

入仙華門處方集袋



次舞人引御馬 入滝口戶舞人不足之時陪從假引之

次御襖畢 宮主退出

歌人發物聲

於北廊戶外發之  
拍子箱筆葉必可奉會

次引出御馬 次撤御贖物

次使捧御幣立 石清水一度持之賀茂先上社次下社  
杉尾取加之

御拜 兩段再拜 次使置幣退出

次入御 庭座次房 次撤御幣并御座等

次上卿奏宣命

次奉仕御裝束 才三間見指番

次藏寮居饌 官人已下後之

次出御 麴塵御袍御草鞋 次公卿着壁下座 藏人告御出由

次藏人頭奉御 喚使已下

其路經公卿後吳竹西於北廊下告召成由

歸時經吳竹東出自壽殿西砌南第二間不着

次使已下着座 待召之間於北廊戶外可遊入同着座

一獻 使舞人內藏頭若藏人頭勸之所衆取瓶子  
歌人殿上五位勸之所衆執瓶子

二獻 使公卿勸之殿上五位瓶子  
歌人殿上四位勸之所衆瓶子



公卿着垣下座勸了着座賜衝重五位六位役之

三獻同前公卿着垣下座賜着物同前

次之押頭花藏人取之之長橋馬道西妻

次安螺坏銅盞藏人徒手取之安長橋馬道西妻  
坤頭南 盃北

四獻同前垣下同前

五獻同前公卿或不就垣下座天永三年冬始以三獻止之  
近代不過五獻如式交者可及七八巡欵 希代例也

次賜重坏圓座雜色以下取之舞人座前一枚  
哥人座前一枚

次賜重坏此四字其元

舞人殿上四位二人勸之所象取抄

歌人五位一人勸之近代五位藏人役之所象取抄役六

次賜押頭花五位藏人賦之若有故障者六位上着役  
公卿侍臣次第取之末座前賜之

次使己下退出自下退出  
宇治殿仰云非職五位可勤仕 六位非也云云

次入御 次撤座中座并饌等

次主殿掃除庭中ラ

次賜公卿圓座南弟三間簀子并長橋敷之隨公卿負 參議在長橋

次出御 次公卿着座 頭召之 次侍臣着座壁下



次藏人頭依仰傳召 其路如初着者

次使歌人等参進 於竹臺邊發歌笛雜色以下昇御琴

或此間被仰一舞

次列舞 舞了使已下退出

次入御 次云卿已下退出

男本  
十四下ノ表ニアル石清水還立此所ニツ、イテアリ其次ニ廿下ノ表ニアル海佛、次アリ

### 御神樂次第

出御 御直衣御插鞋頭

次侍臣所衆着座

次藏人頭傳召

次使已下元居 位次第

次人長着座

初獻 殿上四位二人相分勸盃所衆  
取襖子人長座藏寮官人勸

二獻 目前

三獻 目前或五位役之  
之或自二獻勸之

次下箸

次人長出居イ召仰諸司 主殿掃殿部

次令立座

次人長召笛篳篥琴歌等

笛本 篳篥未 琴本 一歌本  
二歌未

次依儀イ次多居了

次笛篳篥相和



次使已下如本居多次人長申請可勸仕神樂由

次召人相分着座各三人即賜饌次神樂

次歌禱神之時人長之舞次勸盃同前召人并人長等內藏官人役之

次人長進召才男

次人長申請可勤仕先張由復座

次先張終願歌朝倉

次歌其駒之時人長之舞此間藏司官人賜祿

次侍臣賜使已下祿使白褂一領歌舞人白單衣各一領

次賜召人祿各足絢藏司官人賜之白下字小書

次使已下退出 次入御

次公卿已下退出

此條十八丁一裏石清水區三ノ末二ノ八

灌佛次第 主上公卿出御 簾中 兼供御座

出居參上 次公卿 置布施着座

次侍臣置布施 不參公卿之布施藏人等取兩三置之

次藏人置女房布施 或云卿不參以前置之此說非也 見或記



次導師系上身子僧相隨

次導師法用四字本行就散花机取花筥

次導師就鉢机下取金銅抄三灌官之讀歎

復座

次公卿依次灌佛 次侍臣四位五位各一人

灌佛

次給導師被物 次僧退

次云卿退 次出居退下

次下御庇御簾女房灌佛

先是藏人撤布施置小板敷給藏人取出納書

小舍人送 布施法

大臣五帖 大中納言四帖 宰相并三位三帖

四位五位二帖 六位并小舍人一帖

異本：此次御神樂修入

家勝講 次第

先供御浴 次上卿召貫首問事具否



入從殿上方候 令奏事具子由 於朝餉奏之  
上卿座上

次仰上卿云 發結

次上卿可令打鐘之由被仰

或仰殿上并但為  
右大并之時於小板

教召行事藏人仰之自餘頭又如此

次出居昇 次出御

御直衣依舊中儀早晚不  
知之

次公卿恭上 次僧昇

次威儀師步磬 次左右堂童子着座

法用之後相分左右

賦花筍如伴

次威儀師就御經旨下取當日可被講

之卷之二卷置之 每日如此

次藏人頭跪導師右邊仰御願趣 天下恭平  
之由也

口傳云行事藏人兼以用意每日別結

二抄 卷 經上故實云

講演畢僧退 次入御 次出居退

次有夕座 一同朝座 次伏日自餘次第如此

但上卿每日被奏事由仰聞食之由

結願日賦花筍之後頭中將仰度

者事

兼日於晝御座被定僧名

如御讀經事於晝御座被行之時

於朝餉被定云々

先令勘日時次持糸紙筆書之內覽之後

下至一上云々

弓場始次第

時刻出御

翅塵御袍御挿鞋付古或御直衣云々

近衛將候御劔無内侍下侍戶前供定道

次出居將出無名門着座

取弓矢自座下

次御座定

排西屏風着御倚子近衛將置御劔於右机柄東

出居称警蹕

次出居召左將監名

二音仰云の懸

次出居向左仗召公卿

其儀度階下经軒廊牙二間自上卿座乃當間當間突

召之後本座或云立南殿南階開柱下北面一々揖王卿王卿着座之後復座云々



次公卿着座

各取弓箭渡階下着座

次撤御射席

六位二人不着背進出經軒廊牙一間東柱南撤之

次撤臣射席

六位一人着背撤之次出居御<sup>仰</sup>云的替

次矢取內暨着座

經棚前兩度着座一人取白旗前行一人來南殿坤壇上立簡

次召能射

不着履故實也依次射之

先頭仰上卿

其路副軒廊西第一柱中居上卿前其詞云能射

左兵衛督藤原朝臣權中納言藤原朝臣實能

次賜公卿街重

侍臣役送之不居飯并備細折櫃或一度之間賜之為常例

次賜出居

所衆役送之居飯

次召所掌

所掌取副簡硯等於弓糸進就上前置硯簡等候

次書<sup>券納等</sup>別射并念人度數一上卿目職事

職事進出天居干上卿前奏聞之後

定之上卿自御後奏之近代說也

或云職事取弓出無名門經柱南上卿

前如所掌可候云々

次所掌捧簡經天覽

進出跪覽之覽了復本座

次所掌一々唱名射手和唯念人不称



次所掌着的付座

持簡硯等進出着之但所掌入射手之時召替的付或六位勤之

次賜的付衝重居飯所眾役之

次內藏寮獻懸物

白納五足以納裹之付木枝藏人取之歟堂巽角柱南西方懸之

或傍南其路經上卿座前柱南出居前柱及

次獻歟分錢

置机上近代用代藏人二人早之進出之同柱南方其路如初

次后言獻懸物

女装束一襲付木枝藏人取之懸內藏寮賜物下方

次依次歟之

上卿矢內豎取之神仙門外藏人傳取進出向御座奉其人藏人頭可准之

度勝時每度後塞進出取錢一貫一拜置

机下歸入近代無此儀

次一度間御厨子所供御膳

菓子干物并備小御臺二本

侍臣向御厨子所取之經殿上與座降自小

板敷不着沓出無名門於橋上稱警蹕進

高欄下懸勝手供之藏人頭為陪膳先取一

御臺

居御著一雙

進出排屏風東方候欄內供干

左置物机上供膳間歟手等偃弓

次五度歟了近代或以三度為限

次飯付退出

退出儀如初但退出以簡寄立神仙門外南柱或云退出之時以簡可覽上卿云

次勝方拜

勝方王卿侍臣相率立射場東庭輿後再拜退出或一拜或云上卿四位五位一列若有中



科者依仰進出給懸物一拜退入之。錢分給  
公卿侍臣但一貫必給矢取內監云云近代此儀

絕畢

次入御

右府大將稱警蹕若不候者宰相中將稱之若不候者出居得之

臨昏時主殿供炬火入月華

其儀出居起座來于侍臣座前仰可供炬

火之由寮頭若助允一人捧炬火進出候元殿堂

良角柱下

掃部寮儲膝突稱下火

允若屬一人於殿

場殿翼角柱下當的付座南奉之又分

下部遣堀下令奉火

懸物等無中科者之時納所御倉

近代小舍人等取之尤非也

今日王卿

侍臣差矢取弓

今日路偏無名門也

# 五節次第

丑日

舞姬等系入裝束了後頭藏人觸

其由於貫首

大歌系了後可申款

藏人頭奏聞

或令藏人奏

次御出 頭已下前行乘脂燭  
云卿在御後

入火師司

殿下同入給他云卿徘徊細馬道邊 隨處所便巨或上薦  
一兩齋入云

次舞姬等齋入 必無次第苗几帳各以具之薰  
爐持掃髮上相對齋入半帖上

數苗苗前五几帳但立  
舞之時撒件几帳云 預藏人每度搔匙束 起

帶

次大歌發哥笛小歌相和次舞了退下 六位  
抱之

次還御

寅日 人數多之時上薦着小臺盤六位必屏居小

板敷 下薦一人在小壁下行事預  
藏人待召不候殿上

兩貫首已下殿上四位六位皆齋 元是且事也  
近代及晚頭

左非也直衣  
出科如垣

先初獻 下薦藏人  
勸盃 次二獻 差純 次三獻 四薦

朗詠 或二獻有之  
五位文之人當仁 次四獻 三薦 雜藝 堪能之人可隨  
貫首命或三

軟只道便 次五獻 二薦或醉舞無定法已上主殿司取瓶子  
但兩貫首酌藏人取之

次被尋預之藏人昇小板敷 響應之時下薦皆悉  
答拜非普通例

取大坏勸共獻 六位等次第取續瓶子皆悉不取之一兩人  
取之響應之時下薦五人取之



二三層之間解頭藏人叙可隨頭若雲者氣色

次頭頭依仰朗詠

今樣等勸之次袒褐着沓

此間有阿音

通後度殿并朝餉御湯外廻五節所

次番后宮御方

或有孟酌本所官司若職事勸孟有兩三獻巡事等如例

同夜御前試

預藏人奉仕御裝束刻限大師大番上

預藏人催之

次舞姬依次番上

或無次第

藏人頭於南殿西

腋戶下禁察陪從同入免人物髮上一人

取几帳

童一人

持菌

自餘不参

次殿上戶右青瑣門南南之不開次主殿官人自

北廊列立庭中举炬火次大歌番上着座

次發歌笛次舞了内侍宣可及御歌之由

出次藏人頭問大歌人

御物忌之時不同其詞云難

各称名退

卯日

殿上宴飲如昨日但今日省略三獻召頭依

可有童御覽也

童御覽

奉仕御裝束

后宮御所本宮大夫若親昵  
公卿官司奉仕之

次御座定

公卿候簀子敷

或賜圓座但  
不賜故實也

次童女參御前

雲客副之或召  
扇雲客持參

次下仕參藏人

各一所參畢  
又召他所也

事了次第退入夜行幸中院其

儀在別

辰日節會

御裝束儀見記文

次第了及三獻大歌發歌曲曲先是舞姬參

上候御後下小忌大盤之後舞姬參上

髮上圍  
司相副

於第三間列舞主殿女孺四人秉

燭照舞舞了舞姬退下歌人退下

次入御也

御佛名次第



一初夜

亥一刻打鐘

仰御導師等

初夜自亥二刻至于子二刻  
後夜自子三刻至于丑四刻

出居着座

近衛官人奏時

近代無之

公卿恭上 中少將問之 御導師以下恭上

入自無名門經

次指油

六位堂童子二人勤之  
着青色

次御導師着禮盤

次堂童子着座

入庇南第一間天僧座北頭跪取花筥授眾僧上臈授一導  
師暫居後下臈授他僧

御導師當願眾生 梵唄二段

次堂童子授花筥復座

次散花引率眾僧列立道滿 下立列

法用早

次堂童子取花筥

次居火爐

次御導師佛名教化

初夜後夜了

次僧退 次名謂

頭問之雖候起上於各福前  
依位次

公卿已下退却先是於出居座勸酒者

第二夜

步鐘仰御導師

自餘如昨

初夜自亥二刻至子二一半夜  
自子三一至干丑二一後夜自  
丑三一至干寅三一一

但左邊陣居柏梨

第三夜

如去夜

後夜了誦錫杖

被錦錫杖之間被之五位一人六位二人役之

行香 六位取火鉢

祿

公卿取之五位藏人授之  
六念之後給之

僧退下

名謂 殿上近將同之

公卿賜衝重 初盃

勸暮蕚卷

六位役之居本座

公卿退下

出居退下



内侍所御神樂次第

刻限渡御

供苙道御束帶藏人頭下供御草鞋  
取御接近衛司候御叙四位已下  
皆奉秉旨燭

御座定先御拜

頭獻御笏

侍臣着座

次還御御神樂座（十三）次召人依召着座

次人長着座

次初獻

四位二人初盃  
或五位勤之

取衆拘拘

二三獻同之

御樂儀同臨時祭

賜祿同前召人等祿侍臣料  
殿上人賜之諸大夫已下雜色呀  
衆役之

事訖還御

其儀如初

公以昭敬以永信知各如禮儀所授同  
祭加外樂已而諸部五十枚同樂也  
職負令曰

職負令曰

褥

謂羊毛為褥  
釋曰六音  
席者也

乳屬及蓐席也  
中  
基案以羊毛然也

只書本或於繼密加初攝入昭品也右編

此書者故都護納言為藏人頭時故右金  
吾被抄出云々件草傳在此家而公年  
依不意事之籍紛失之間已為其中絕  
雖為才幹不肖之身猶有愚忠奉  
公之思彼正本金吾御自書傳在故前  
納言朝隆之許仍所借請侍中左朝方司郎也  
寫番書銘于時永曆最初之年無  
明鏡云々為規模而已

末葉左監門負外將軍兼長內給事

藤原為親

在判

此書家物也  
藤原為親



嘉應二年仲春之比以右中丞御本寫之  
子女細經被書載仍所寫留也

畢

工部尚書藤原親雅在判

天保八酉年孟冬以異本校訂了

親中御本經力在



